

#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文件

普教民〔2024〕7号

##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关于同意 上海市普陀区华英教育培训中心兰溪路教学点 终止办学的批复

上海市普陀区华英教育培训中心：

你校向我局提出“关于上海市普陀区华英教育培训中心兰溪路教学点终止办学的申请”已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，经研究，同意你校兰溪路教学点终止办学的申请。教学点终止后，你校迁入原址继续办学，承接原教学点相应后续事项。

请你校根据相关规定，稳妥处理教学点终止后的相关事项。  
特此批复。

普陀区教育局  
2024年5月6日

---

抄送：普陀区民政局、普陀区消防救援支队

---

普陀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24年5月6日印发

---